

視障需求 調高健檢補助 教責險持續

一、學校若有視障學生教學上需求可聯繫組織：報載今年台中市首位從小即就讀一般幼兒園的盲生陳可冀，與一般學生一起爭取到台中一中就讀，有此成果除陳可冀的教師想盡辦法教學外，教師還需要額外的人手來協助將教學用的大量補充教材轉譯和製圖、上課時提供必要適度的引導盲生學習理解、與主管機關溝通升學考試應考服務。這些額外的人力和經費，除現有政府教育經費支應外，全教總與秋圃文教基金會經由學校教師申請亦積極給予協助。

這些年來全教總獲得秋圃文教基金會的贊助，協助全國許多視障學生及其相關教師的所需要的人力、輔具、教師工作機具、…等。未來台中市視障生的教師需要協助時，可連絡本會或全教總來協助學生學習。請參閱：

<https://reurl.cc/95o4Ya>

二、本會爭取調高本市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費用：為了提升本市教師職業安全保障，本會於 110 年 08 月 25 日函文本市建議應比照中央調增公教人員健康補助基準，修改本市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處理原則》中之補助基準。臺中市政府於 110 年 9 月 2 日府授人給字第 1100218667 號回復本會，本府為估算依前開基準表修正本府健康檢查補助相關規定所需經費，業於 110 年 8 月 26 日以府授人給字第 1100218725 號函請各機關調查，將俟調查之結果妥為規劃研議。請參閱：<https://reurl.cc/pxn5X8>

三、歡迎參加教保專業研習：暑假延期的教保專業研習，確定於 10 月 23 日假台中市教師研習中心辦理，這次主題教學是「造型汽球課程設計」，煩請週知對於氣球教學有興趣的夥伴踴躍參加，研習代碼【3182774】

四、關於明年度會員附加教責險持續辦理：學校有「校園公共意外責任險」（校責險）、「教師因公涉訟輔助辦法」來緩解教師的部分職業風險。然而，「校園公共意外責任險」保障的對象是學校，教師僅是附帶的被保障，教師在教學上非故意疏忽造成的賠償、精神賠償、誹謗行為，或違反智慧財產權法等訴訟理賠，「校責險」是無法理賠的。因此，面對此教師教學上可能之風險管理，我們（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）已於今年（1100/01/01）為會員附加教責險（會員同意），有鑑於保障會員職業保險，本會明年（111 年）將持續為的會員附加「教師責任險」，共同分擔會員的職業風險。此項權益攸關會員個別權益，亦請各校理事長協助確認會員參加的意願並請在意願欄上簽名（在會員名冊上）。

五、明年度（111 年度）會費收取公文已寄出：明年度本會的經常會費與今年度相同，仍維持 1000 元/人/年，會員附加教責險繼續辦理（不用額外收費），麻煩各位理事長周知所屬會員，並請邀約新進教師入會，若有需要會辦入校進行會務說明的，請與會辦聯繫。